

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20 年 9 月 3 日发出了召开董事会会议的通知，会议于 9 月 8 日在公司总部五楼会议室召开，会议采取现场结合通讯方式表决。董事长全臻先生主持本次会议，会议应到董事 7 人，实到 7 人，董事全臻先生、陈伟先生、成利平女士、李启盛先生和独立董事凌志雄先生、胡君先生亲自出席现场会议，独立董事周志方先生通讯方式出席会议，公司监事会成员及其他高管列席会议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《关于调整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委员及召集人的议案》。

1、关于调整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议案；

会议同意将战略委员会的委员调整为：全臻先生、陈伟先生、李启盛先生、凌志雄先生、胡君先生，召集人由全臻先生担任。

该项议案表决情况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2、关于调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及召集人的议案；

会议同意将审计委员会的委员调整为：凌志雄先生、成利平女士、周志方先生，召集人由凌志雄先生担任。

该项议案表决情况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3、关于调整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及召集人的议案；

会议同意将提名委员会的委员调整为：胡君先生、陈伟先生、凌志雄先生，召集人由胡君先生担任。

该项议案表决情况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4、关于调整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及召集人的议案。

会议同意将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委员调整为：周志方先生、成利平女士、胡君先生，召集人由周志方先生担任。

该项议案表决情况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 2022 年 5 月 6 日董事会届满止。

特此公告。

金健米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 年 9 月 8 日